

证券代码：832014 证券简称：绿之彩 主办券商：第一创业

广东绿之彩印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（一）召开情况

广东绿之彩印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》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。

（二）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及主持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。

二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五十一条 召集人应当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二十日前以 书面形式 通知各股东，临时股东大会应当于会议召开十五日前以 书面形式 通知各股东。	第五十一条 召集人应当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二十日前以 公告或书面形式 通知各股东，临时股东大会应当于会议召开十五日前以 公告或书面形式 通知各

	股东。
--	-----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修订公司章程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广东绿之彩印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绿之彩印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0月30日